

说明 1-1

关于 2023 年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

2023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88579 万元，其中：

一、税收返还

2023 年对下税收返还预算安排 3965 万元，包括：消费税、增值税返还 1243 万元，所得税、营业税返还 1489 万元，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 1233 万元。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23 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84614 万元，其中：

- 1.保障性转移支付补助 22206 万元；
- 2.增资转移支付补助 10722 万元；
- 3.农业税转移支付补助 4384 万元；
- 4.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 2900 万元；
- 5.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6873 万元；
- 6.其他一般结算补助 37529 万元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

2023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11943 万元，其中：

- 1.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 6403 万元，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权益保障及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；
- 2.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27 万元，主要用于中小企业

发展和管理支出；

3.节能环保支出 1814 万元，主要用于污染防治；

4.农林水补助 1219 万元，主要用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、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等。

说明 1-2

关于 2023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

2023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11986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城乡社区支出 93236 万元。主要用于土地补偿、基础设施建设、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。

二、其他支出 26624 万元。主要用于专项债券、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。